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北京市纺织工业总公司，成立于1985年2月。1999年11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授权进行资本经营，成为市政府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现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能。本公司授权进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北京市新媒体技师学院（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校）是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一所集学制教育、职业培训、技能鉴定为一体的公办国家重点技工院校，学院主要职责是培养高级专业技术人才，促进职业技能教育发展，中、高等技术工人和中、高等技术人才培养，相关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教育专业教师及专门人才培养，开展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北京市纺织服装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主要职责为培养中高级服装技术工人，提高社会职业素质，开办各班次的短期职业培训班，通过技能培训使学员在学习后取得中、高级资格证书，为服装行业输送大批技术型人才，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为社会培养技能人才，为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做出积极努力贡献。

本公司内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巡察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合署）、财务管理部、审计监管部、法务管理部（信访办公室合署办公）、战略资产部、人力资源部、品牌发展部、科技信息部、文创管理部、企业运行部、安保管理部、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新闻中心合署）、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合署）、老干部部、工会、团委18个职能部门。下属预算单位2户，分别为北京市新媒体技师学院（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校）、北京市纺织服装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依据所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设立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目标与职责任务、事业发展规划匹配，目标合理可行。整体目标是（1）做好中职教育教学工作，落实学校发展规划和2021年度事业发展计划，保证学校教育教学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合理保证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进度，促进学生德育和专业知识全面发展，培养适合首都功能定位的高素质专业人才。实现学校的快速发展和全面提升；（2）做好行业干部教育，为行业培养高素质的管理人才。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年预算数23197.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11696.39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1501.40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0万元。资金总体支出16964.76元，其中，基本支出10626.37万元，项目支出6338.39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13%。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100%。

财政大力支持职业教育发展，根据技师学院发展规划，做好中职教育教学工作，财政足额保障职业教育发展。

1. 产出质量

无

1. 产出进度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100%。

 受2022年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工作无法组织开展；部分项目是追加项目，未能及时支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支付进度，未能完成100%支付及时率。

1. 产出成本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预算支出金额≤17775.43万元。

资金总体支出16964.76万元，年末结转结余资金6287.44万元。由于疫情缘故，部分项目无法开展实施，按照财政要求结转到下年度使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支付执行率，总体控制在总预算范围内。

1. 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通过2022年项目建设，保障了中职教育教学、行业干部培训等工作，以特高专业建设为基础，全面提升了专业群的品牌力和在行业中的地位，特别是对标学院十四五发展，一体两翼的规划，与项目建设的内涵保持了较高的一致性，能更好的助力十四五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学生助学金及时足额发放、提升校企合作建设、承办组织国家队集训相关工作，保障技师学院职业教育基本运行需求，积极发展教育教学水平，提升职业教育发展水平，推进培养优秀学生，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和美誉度，为社会输送更多优秀的技术人才。用人单位满意率大于85%，毕业生满意率大于95%，基本完成既定的绩效目标。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公司所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能够对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有效性提供有力保障。财务预算支出审批执行逐级审批、分级把关的原则，对项目资金进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各项费用依据市财政局批复资金使用范围，以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执行，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政策法规要求。

1.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我公司所属事业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管理较为严谨、规范，做到了专款专用，项目采取公开招投标进行采购的流程比较规范，措施比较到位，能够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过程管理基本规范，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组织较为严谨，措施管理比较到位，项目监督、反馈、沟通、协调机制比较健全。

1.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我公司所属事业单位会计基础信息比较完善，能够准确、及时、全面反映经济活动，提供真实、可靠的财会信息。

1. 资产管理

1.严格资产日常管理。

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京财资产[2015]33号）文件政策规定，我公司及所属二级单位严格执行文件中资产报废的定义、批准权限、报废流程等规定，严格资产处置审批程序，规范资产处置管理。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

 2.严格控制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依据《北京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京财资产【2015】129号）文件政策规定，一是严控新购资产。按照“先调剂现有存量实物资产、后申报预算资金”的原则，所属事业单位的新增资产配置需求，优先调剂使用符合条件的“公物仓”资产；严格控制和执行资产配置标准，暂时没有标准的要从严控制、避免浪费。二是细化资产购置预算编制。对涉及资产配置标准的日常办公类资产购置项目，要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填写购置计划表，经主管部门审核后提交。不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3. 强化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

我公司所属事业单位无出租出借及对外投资行为。

4.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按照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标准，各单位均要做到应采尽采，并如实编报政府采购预算；没有政府采购预算的，一律不得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严禁采购明显超出办公需求的高档、高配置产品和服务。按市财政文件要求支持本国产品、支持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发展等，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扶贫产品。

（三）绩效管理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2〕669号），依照北京市财政局历年绩效管理工作计划，我公司将在接到财政通知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全成本绩效分析、绩效跟踪等工作。

1. 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所有项目均需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设定的格式要求，规范填报绩效目标。

2.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一是各部门作为预算绩效管理的责任主体，及时制定或完善本部门本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对预算执行和成本实行监控和评价，及时开展部门自评和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督促落实成本管控和产出效益。二是强化部门和基层的成本管控责任。按照“谁支出、谁负责成本控制”的原则，各部门各单位要将成本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管理各环节，按照不同项目分类推进成本管控，逐步完善本行业本领域的支出标准体系。三是继续将成本绩效向重点领域深入。深化成本绩效管理改革，通过纵横对比分析合理确定成本绩效基线，完善成本绩效考核机制。

3.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市级部门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项目成本控制、部门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绩效运行监控、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和财政事前评估结果纳入日常工作，及时考核。

1. 结转结余率

我公司2022年结转结余金额6287.44万元，全年支出预算数总额23197.79万元，结转结余率27.10%，比2021年的7.36%增加19.7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一是2022年决算口径变化；二是所属事业单位受疫情影响，执行进度低；三是所属事业单位追加项目较多。

1.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我公司2022年年初预算19924.61万元，支出决算数23252.21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16.70%，部门预算编制准确度较高。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我公司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84分，评价结果良。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分值20分，得分14；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值60分，得分56分；预算管理情况分值20分，得分14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编制不细化、不明确、不合理、量化程度不足；

2.项目绩效管理评价有待加强；

3.虽然按照市财政要求进行了项目资金绩效评价，但未将评价结果有效运用到项目预算编制工作中，评价结果运用有待提高。

 六、措施建议

1.强化预算基础编制工作，预算编制要结合实际及上年执行情况，明确、科学、合理确定支出预算，并按经济用途逐级细化分类，真正做到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

2.深化预算执行率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将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缓慢的部门，严格控制其下一年预算资金。

3.加强对项目资金评审及绩效考核。强化绩效跟踪，细化绩效评价，对项目资金实行全过程监督，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率和使用效益。

# 七、附件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4-1

|  |
| --- |
|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资金总体 | 23197.79　 | 　16964.76 | 　73.13% | 20 | 　14 | 部门全年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的比率。资金总体=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 | ①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20分）。②该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
| 基本支出 | 11696.39　 | 　10626.37 | —— |
| 项目支出 | 11501.40　 | 6338.39　 |
| 其他 | 0　 | 0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 | 产出（30）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 30 | 10　 | **产出数量**：计划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进度：**按时完成率=（按时完成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按时完成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成本**：单位产出相对于上一年度的节约额；②单位产出相对于市场同类产出的节约额；③部门公用经费的控制情况。 | 部门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并选择产出指标，合理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可量化的指标按照比率\*单项指标分值即为该指标得分。如果不能定量评价，则以定性的方式进行自评。 |
|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73.13%　 | 7　 |
|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预算支出金额 | 17775.43 | 16964.76　 | 9　 |
| 指标… | 　 | 　 | 　 |
| 效果（30） |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用人单位满意率 | 　85% | 　95%　 | 30 | 15　 | **经济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社会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环境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持续性影响：**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部门工作效率提升措施的创新。**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指标进行填写，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对于效益类指标可从受益对象瞄准度、受益广度和受益深度上进行设计分析。 |
|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毕业生满意率 | 　95% | 　95% | 　15 |
| 指标3 | 　 | 　 | 　 |
| 指标… | 　 | 　 |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财务管理（4）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 　 | 1 | 　1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单位）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 　 | 2 | 2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⑦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 　 | 　 | 1 | 1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部门（单位）会计基础信息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资产管理（4）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 　 | 4 | 4　 |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⑥其它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8分，扣完为止。 |
| 绩效管理（4） | 绩效管理情况 | 　 | 　 | 4 | 2　 | **绩效管理情况:**考核部门（单位）在绩效管理信息的汇总和应用情况。 | ①部门（单位）是否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②部门（单位）是否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每有一项不合格扣2分。 |
| 指标　 | 2021年 | 2022年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结转结余率（4） | 7.36%　 | 　27.10% | 4 | 0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 部门结转结余率低于上年的不扣分；高于上年结余率，每高出1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说明：预算调整和结转结余指标，如非预算部门主观因素导致扣分的，在评分结果征求意见环节，经与相关部门预算主管处室共同研究，可作为例外情况酌情考虑。）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 | 　16.70% | 4 | 4　 | 通过年度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对比，对部门的年度支出情况进行考核，衡量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高于市级平均差异率（28.3%）的，每高出10%（含），扣0.4分，扣完为止。 |
| 合计 | 100 | 84　 | 　 |